

\*\*\*\*\*  
參、會議紀錄  
\*\*\*\*\*

一、第3屆第3次臨時會第1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 時 48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副議長 陸淑美

議員	邱俊憲	黃柏霖	蔡金晏	朱信強
	林于凱	郭建盟	韓賜村	李雅慧
	宋立彬	林宛蓉	高閔琳	黃秋嫵
	黃文益	黃捷	王耀裕	范織欽
	李順進	林義迪	陳致中	黃文志
	黃香菽	吳益政	吳利成	李喬如
	林富寶	李雅靜	張勝富	鄭孟洳
	陳玫娟	黃紹庭	鄭光峰	陳慧文
	康裕成	陳幸富	李雅芬	賴文德
	邱于軒	許慧玉	黃天煌	簡煥宗
	鄭安秣	李亞築	陳善慧	張漢忠
	黃明太	何權峰	蔡武宏	曾麗燕
	陳明澤	陳麗娜	王義雄	陳美雅
	童燕珍	李眉蓁	曾俊傑	鍾易仲
	李柏毅	林智鴻	江瑞鴻	陳麗珍
	陳若翠	劉德林	方信淵	

請假：議長 許崑源  
議員 吳銘賜

列席	市政府—市	長：韓國瑜
	副	長：葉匡時
	副	長：陳雄文
	政 局	長：曹桓榮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	長：李銘義
	社 會 局	長：黃淵源
	勞 工 局	長：王秋冬

財政局	局長：李樑堅
稅捐稽徵處處	長：李瓊慧
主計處處	長：張素惠
經濟發展局	長：伏和中
教育局	長：吳榕峯
文化局	長：林思伶
新聞局	長：鄭照新
觀光局	長：邱俊龍
衛生局	長：林立人
環境保護局	長：王珽
本會—秘書	長：黃錦平
法規研究室	主任：許進興
議事組	主任：涂靜容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

紀錄：藍家妤、李鳳玉

甲、報告事項

- 一、黃秘書長錦平報告出席議員 62 人，已足法定人數。
- 二、主席陸副議長淑美宣告第 3 屆第 3 次臨時會開始。
- 三、本會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56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追認確定。

乙、討論事項

本會第 3 屆第 3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是否照所擬議事日程表（草案）進行，請公決案。

發言議員

曾議員俊傑  
韓議員賜村  
朱議員信強  
林議員于凱

決議：本次臨時會不召開，另行召開程序委員會審定第 3 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草案。

（註：本案經在場議員 63 位表決結果，贊成曾議員俊傑所提本次臨時會不召開有 32 位，不贊成有 2 位。）

丙、散會：上午 10 時 2 分。